

2011 年 5 月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 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 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gricultura y la Alimentación
---	--	--------------------	---	---	--	--

大 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2011 年 6 月 25 日—7 月 2 日，罗马

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的相关安排

内容提要

本文件简要介绍经粮农组织理事会第一四〇届会议、一四一届会议批准的粮农组织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2011年6月25日—7月2日）的相关安排。内容包括对会议暂定议程和时间表及包括选举、决议、与会邀请等议题的时间安排的相关建议。有关总干事职位候选人在大会发言的程序，参见附录B。

请大会批准下列事项：

- 粮农组织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暂定议程和时间表（C 2011/1和C 2011/INF/1）
- 设立两个委员会：
 - 有关实质性问题和政策事项（第一委员会）
 - 有关计划和预算事项（第二委员会）
- 理事会提出了大会下述主席团成员的人选：
 - 大会主席；
 - 第一委员会主席；
 - 第二委员会主席；
 - 大会三名副主席；
 - 总务委员会七名选举产生的成员；
 - 大会决议委员会七名选举产生的成员；
 - 证书委员会的九名成员。
- 粮食和农业状况一般性辩论主题，各代表团团长在此议题项下发言时间以五分钟为限；
- 邀请巴勒斯坦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

对本文件实质性内容如有疑问，可联系：

大会、理事会和政府关系科科长

Stephen Dowd

电话：+3906 5705 3459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

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 www.fao.org 网站获取。

目 录

	段 次
引 言	1 - 4
议程和议题的时间安排	5 - 11
代表团的组成	12 - 12
大会法定义务	13 - 20
接纳新成员	14 - 14
任命总干事	15 - 17
任命理事会独立主席	18 - 19
选举理事会成员	20 - 20
大会主席团成员	21 - 23
决议委员会	24 - 24
与会邀请	25 - 28
减少大会对环境的影响	29 - 30

附录

- A. 粮农组织《章程》第 III 条摘录
- B. 总干事职位候选人在大会发言的程序
- C. 大会决议标准以及决议委员会的职能和工作程序
- D. 有关粮农组织与国际非政府组织关系的政策

引言

1. 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做出决定，将于2011年6月25日至7月2日召开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之所以做出调整，在6月而不是像以往那样在11月举行大会，依据的是《粮农组织革新图变近期行动计划》，该计划规定今后大会将在每个两年度第二年的6月举行会议¹。
2. 《近期行动计划》进一步规定，大会依然为粮农组织最高决策机构，确定其总体政策和战略，并就目标、战略和预算作出最终决定²。《近期行动计划》同时还强调，必须确保大会会议更加以行动为中心，重点更为突出并能更好地吸引部长和高级官员参加会议；重点要放在大会的独特功能上，即确保全球政策和管理框架的连贯一致。
3. 更具体而言，《近期行动计划》行动矩阵特别提出有关大会的下列内容：
 - 大会在审议理事会所提建议后，将批准本组织的优先重点、战略和预算；
 - 正式全体会议将重点更多地放在与成员最为相关的问题上；
 - 会外活动将作为就发展问题进行非正式交流的论坛；
 - 大会报告将侧重做出结论和决定。
4. 本文件对粮农组织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安排予以补充。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安排经理事会第一四〇届会议（2010年11月－12月）和第一四一届会议（2011年4月）批准，载于C 2011/LIM/6 Rev.1。

议程和议题的时间安排

5. 大会暂定议程请参阅C 2011/1。
6. 大会暂定时间表载于C 2011/INF/1。
7. 将设立两个委员会：
 - 第一委员会有关实质性问题和政策事项；
 - 第二委员会有关计划和预算事项。
8. 《近期行动计划》行动2.5规定，大会每届会议均设有一个主题，一般由大会根据理事会建议商定。为此，理事会在第一四〇届会议上建议，大会在议题10：审议粮食和农业状况项下展开的一般性辩论的主题为“妇女在农业和农村发展中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³。

¹ 《近期行动计划》行动2.7。

² 大会第7/2009号决议。

³ C 2011/2；C 2011/2 Add.1

9. 鉴于全体会议工作时间只有五天，而出席大会的绝大多数代表团团长都希望在议题10项下发言，每次发言时间最长应不超过五分钟。

10. 将在2011年7月1日（星期五）选举理事会独立主席（无记名投票）⁴、选举理事会成员（无记名投票）⁵并对预算水平进行表决（电子唱名表决）。

11. 为简化会议程序并促进讨论，大会文件包括内容提要部分，强调需要大会做出决定的事项。如可行，将首先采用便于批准并列入会议最终报告中的格式，来提交决定草案，供大会批准。

代表团的组成

12. 代表团一般由部长带队。依据《章程》第III条的规定（附录A），本组织每个成员可派一名代表与会，代表可由副代表、准代表和顾问陪同。网上登记注册可登陆有密码保护的粮农组织常驻代表网站<http://permreps.fao.org>。有关网上登记注册说明可在同一网站下载。网上登记注册需上传一张护照证件数码近照。

大会法定义务

13. 大会除通过对本组织的《章程》、规则和条例的修正案以及批准公约和协定等外，还有下列具体法定义务：

接纳新成员⁶

14. 大会作为本组织的最高权力机构，可接纳新成员加入本组织并全面处理有关成员资格的所有事项。截至本文件编写时，收到了托克劳的准成员申请。⁶根据本组织《总规则》第XIX.2条规定，接受申请书的截止日期是在大会开幕前30天，即2011年5月26日（星期四）。接纳新成员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须在赞成票和反对票总数超过本组织过半数成员国的情况下，由三分之二的多数票通过。成员资格自大会批准申请之日起开始生效。

任命总干事⁷

15. 有关总干事职位提名的程序应遵循《总规则》第XXXVII.1条的有关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⁴ C 2011/9

⁵ C 2011/11

⁶ C 2011/10

⁷ C 2011/14

“1. 按照《章程》第 VII 条第 1 款，应按下列条件任命本组织总干事：

- a. 总干事任期到期时，新的总干事任命一事，应列入总干事任期期满之前召开的那一届大会例会议程；如由于其他原因总干事职位出现空缺或接到该职位即将出缺的通知，新总干事任命一事，应列入在出现空缺或收到即将出缺通知至少 120 天以后召开的该届大会议程。
- b. 总干事任期届满时，理事会应设定成员国可为总干事职位提名的受理期。提名受理期不应少于 12 个月，且应在本款第(c)项中提到的理事会会议开始前至少 60 天截至。提名受理期应由大会和理事会秘书长通知所有成员国和准成员。根据本规则第 XII 条第 5 款所作的有效提名，应按理事会规定的日期通知大会和理事会秘书长。秘书长应将这些提名，同样按理事会规定的日期，通知各成员国和准成员。如果选举是在大会例会上进行，理事会确定的期限应不迟于按本款第(c)项规定召开的理事会会议之前 30 天。
- c. 根据理事会可能按照本规则做出目的在于确保候选人公平性的安排，候选人应在至少比进行选举的大会会议提早 60 天举行的粮农组织理事会会议上演讲，并回答本组织成员国和准成员可能提出的问题。会议将不进行辩论，理事会不应从所作的任何讲话或发言中得出任何结论或建议。
- d. 大会开幕后，总务委员会应尽快确定并宣布选举日期，而在大会例会上任命总干事一事，应于例会开幕后三个工作日之内着手进行并予以完成。按照大会可能根据本规则做出的旨在确保候选人公平性的安排，候选人应在大会上演讲，并回答成员和准成员可能提出的问题。”
- e. 各位候选人按最直接的路线从其工作地点到本款(c)和(d)项提到的理事会和大会会议地点并返回其工作地点所适当发生的旅行开支，以及每次会议多达五天的生活津贴，应由本组织按照其旅行规定承担。

16. 本届总干事任期将于2011年12月31日届满。根据前款援引的有关规定，理事会在第一三八届会议上⁸设定2010年2月1日至2011年1月31日为总干事职位提名受理期，可接受对任期自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7月31日总干事职位的提名。在规定截止日期内收到的提名，将在随后一周以通函形式并通过常驻代表网站发布通知。

17. 有关理事会在第一三九届会议上⁹赞同提交大会批准的总干事职位候选人在大会发言的程序，请参见附录B。

⁸ CL 138/REP, 第 9 段。

⁹ CL 139/REP, 第 58 段。

任命理事会独立主席¹⁰

18. 按照本组织《章程》第V.2条和《总规则》第XXIII.1条的规定，由大会任命理事会独立主席。

19. 《总规则》第XXIII.1(b)条规定，由理事会决定成员国向大会和理事会秘书长提交理事会独立主席职位提名的截止日期。同样，理事会还应确定秘书长应向本组织所有成员通报提名情况的日期。因此，理事会在第一四〇届会议上设定2011年4月11日（星期一）12时为提名截止期，2011年4月18日（星期一）为提名情况通知日期，届时由秘书长以通函形式并通过常驻代表网站发布通知。到截止时间收到了一名候选人即Luc Guyau先生（法国）的提名。

选举理事会成员¹¹

20. 根据《章程》第V.1条规定，由大会选举产生理事会成员。大会第C 2011/11号文件包含关于理事会成员选举的信息，包括提名表。遵照《总规则》第XXII.10(a)条规定，由大会决定选举日期和必须提交理事会成员选举提名的截止日期。因此建议在2011年7月1日（星期五）举行选举。根据《总规则》第XXII.10(c)条规定，提名必须得到被提名成员国代表以外参加大会的另外两个成员国代表的书面支持，并必须附有被提名成员国代表接受提名的正式书面同意。《总规则》第XXII.10(d)条还规定，总务委员会应在选举日期至少三个工作日以前，将收到的有效提名通知大会。理事会在第一四〇届会议上建议接受提名的截止时间为2011年6月27日（星期一）12时。

大会主席团成员

21. 依照《总规则》第XXIV.5(b)条规定，请理事会邀请各国提名下列职位候选人：(i) 大会主席；(ii) 大会各委员会主席；(iii) 大会三位副主席；(iv) 大会总务委员会七名成员；(v) 证书委员会九名成员；(vi) 决议委员会七名成员。

22. 理事会在第一四〇届会议上任命Teferra Derebew阁下为大会主席¹²。该项提名连同三位副主席的提名将由本届大会首次会议批准。第一委员会和第二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的提名，将由大会通过总务委员会予以批准。

23. 依照惯例，证书委员会成员将在大会召开前15天开始工作。

¹⁰ C 2011/9

¹¹ C 2011/11

¹² CL 140/REP, 第85段。

决议委员会

24. 理事会第一四〇届会议还建议，设立由七名成员组成的大会决议委员会，粮农组织每个区域各推举一名成员。理事会重申过去曾多次表达过的意见，即应尽量限制决议数量，仅限于需要大会做出正式决定的事项。附录C列出大会决议标准以及决议委员会的职能和工作程序。

与会邀请¹³

25. 联合国、其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有资格派代表参加大会各届会议，但无表决权。与粮农组织缔结附有具体条款协定的其它政府间组织有资格以观察员身份列席会议。具有咨询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亦有资格派观察员列席大会各届会议。其它具有特别咨询地位或联络地位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可由总干事临时邀请与会。

26. 附录D列出《总规则》第XVII条及《有关粮农组织与国际非政府组织关系的相关政策》（粮农组织《基本文件》第II编第P节）中的上述规定。

27. 来自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将应邀参加非正式会议。

28. 理事会第一四〇届会议注意到总干事的建议，提议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批准邀请巴勒斯坦以观察员身份列席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这一建议。

减少大会对环境的影响

29. 粮农组织认识到必须限制其活动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大会文件100%用再生纸双面印刷，且印数有限。

30. 与会人员可通过下列方法对环保型大会做出贡献：

- **回收**利用放置在会议室附近的不同颜色标记的垃圾箱。
- **减少**瓶装水消费，减少塑料垃圾。使用可重复装水的瓶子（粮农组织职工商店有售），在粮农组织饮水机接取天然水或带汽的水。
- **再利用**会议文件，请勿在文件台索取多余副本。
- 尽量在线**查阅**文件。
- 与会人员从酒店到粮农组织总部时使用公共交通工具、自行车或与其他与会人员拼搭出租车。

附录A**粮农组织《章程》第III条摘录****大 会****[代表团组成的相关规定]**

1. 本组织设有大会，由每个成员国和准成员各派一名代表参加。准成员有权参加大会的讨论，但不得任职，亦无权投票。
2. 每个成员国和准成员均可为其代表指派副代表、准代表和顾问。大会可以确定副代表、准代表和顾问参加其议事活动的条件，但除由一名副代表、准代表或顾问代替其代表出席的情况外，任何这种参加者皆无权投票。
3. 每个代表只能代表一个成员国或准成员。
4. 每个成员国只有一票。拖欠会费的成员国，如其拖欠数额等于或超过此前两年应缴的会费额，应无大会投票权。然而，如果大会确信这种拖欠是由于该成员国无法控制的情况而产生的，则仍可准许该成员国投票。

附录B**总干事职位候选人在大会发言的程序**

- (i) 根据《总规则》第XII条第5款有效提名的每名候选人，将在大会全体会议上发言，发言时间可长达15分钟。由主席抽签确定候选人发言和回答问题的顺序。发言时应阐明候选人对本组织未来优先重点的看法。
- (ii) 每位候选人发言之后，本组织成员国最多有15分钟时间通过主席提问，由主席请候选人回答，时间不超过15分钟。
- (iii) 主席可根据所有候选人公平享有时间的要求，对上文第(ii)款中分配给提问和回答的时间进行调整。主席在决定分配时间时，应铭记尽可能使所有候选人同一天在大会发言。
- (iv) 主席在大会和理事会秘书长的协助下，确保严格遵守分配给发言及提问和回答的时间。
- (v) 候选人可使用本组织任何一种语言发言。
- (vi) 一旦所有发言及提问和回答结束，主席应宣布该程序结束。不应举行辩论，也不应从发言、提问或回答中得出任何结论。
- (vii) 大会根据本组织《总规则》第XXXVII条规定，任命总干事。

附录C**大会决议标准以及决议委员会的职能和工作程序****1. 形成决议的标准**

决议应主要限于下述正式事宜：

- a. 《章程》、《总规则》和《财务条例》修正案。
- b. 对公约或协定及其修正案的批准或确认。
- c. 根据《章程》第 VI 条设立机构，批准或修正此类机构的法定地位。
- d. 通过下两年度的《工作计划和预算》。
- e. 有关财政事项（如周转基金和会费分摊比例）的决定并通过审定账目。
- f. 重大计划和政策事项。
- g. 向成员国或国际组织提出建议。
- h. 任命总干事及理事会主席等有关事项。
- i. 对粮农组织特别重要的纪念庆祝活动和赞辞。

2. 决议委员会的职能

- a. 所有决议草案，无论出处，均由决议委员会审议，除非总务委员会另有决定。
- b. 决议委员会将尽力把决议数目保持在最低限度，并保证所有决议符合上述标准。决议委员会还应提请注意拟定供通过的决议草案对章程计划或预算的重要影响。
- c. 决议委员会在不影响决议草案实质内容的前提下，可对决议草案作某些文字上的修正或类似修正。决议委员会可提出其认为适当的其他修正意见。经提案国同意，决议委员会可对大会期间在发言中提出的决议草案进行修正。

3. 决议委员会的工作程序

- a. 由决议委员会主席或总务委员会根据需要，召开决议委员会会议。除下文(e)款中所述外，决议委员会的会议均应秘密举行。决议委员会在实质性问题上和程序性问题上，均应与总务委员会保持密切联系。
- b. 决议草案在提交大会某一委员会或某次全会讨论或批准前，应先转交给决议委员会。

- c. 如决议草案不符合上述标准，决议委员会将建议将其实质内容并入大会报告的记叙性文本中去。
- d. 如决议委员会对某一决议草案的实质内容能否达成一致意见持有怀疑，决议委员会可决定，在适当场合对该决议的实质内容进行辩论，在对实质内容进行辩论并做出决定后，该决议草案应交回决议委员会审查。
- e. 决议委员会可邀请某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参与审议，经提案国同意，可对决议草案酌情做出适当修正。
- f. 对决议草案进行讨论时，决议委员会可委派其主席或一个或几个成员参加讨论，或者就任何拟议的改动说明决议委员会的观点及理由，或者听取讨论会，以便在该决议草案的文本送交决议委员会时能够向决议委员会提供背景情况。
- g. 决议委员会应就所有收到的决议草案提出报告，这些报告应作为大会文件散发。决议委员会在其报告中建议的对决议草案的修正，应视为《总规则》第 XI 条第 3 款意义内的修正，必要时，应由适当的委员会或全体会议在有关报告散发的当日进行审议。

附录D**有关粮农组织与国际非政府组织关系的政策****本组织《总规则》第 XVII 条
与会的国际组织**

1. 联合国的代表和联合国任何专门机构的代表，可以由顾问和助手陪同，出席大会的全体会议、任何委员会及其下属委员会的会议和根据本规则第 XV 条建立的任何委员会的会议。这类代表无权投票，但可以发言并参加讨论，并可不加删节地向大会散发文件，陈述其所代表组织的观点。
2. 凡与本组织订有协议，规定可派代表出席会议的任何其他政府间组织，其观察员可由顾问和助手陪同，出席大会的全体会议、任何委员会及其任何下属技术委员会的会议和根据本规则第 XV 条建立的任何技术委员会的会议。这类观察员无权投票，但可以发言并应主席的要求参加讨论。他们可以不加删节地向大会散发文件，陈述其所代表组织的观点。
3. 任何享有咨询资格的非政府国际组织的观察员，可由顾问和助手陪同，出席大会的全体会议、任何委员会及其下属技术委员会的会议和根据本规则第 XV 条建立的任何技术委员会的会议。这类观察员无权投票，但可以在上述各委员会发言并应主席要求参加讨论，以及经总务委员会许可后，在大会全体会议上发言。他们可不加删节地向大会散发文件，陈述其所代表组织的观点。
4. 总干事可临时确定邀请哪些其他国际组织参加大会的任何一届会议，并将这些组织的名单提交大会批准。

**粮农组织《基本文件》第 II 编第 M 部分摘录
有关粮农组织与国际非政府组织关系的政策****一般安排**

5. 本组织同若干国际非政府组织建立关系以便征求其建议并使之与本组织工作有效地联系起来。

有资格取得咨询地位的组织

6. 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应具备下列条件，方可取得咨询地位：

- a. 其组织结构和活动范围具有国际性，在其活动领域中具有足够的代表性，具有公认的地位，因而其政策见解对各国政府和粮农组织都有很大兴趣；
- b. 同粮农组织活动领域的很大一部分有关；
- c. 其宗旨符合粮农组织《章程》所体现的总体原则；
- d. 设有一个常设性指导机构，具有得到授权的代表以及同其在各国的成员进行联系的系统性程序和机构。

有资格取得专门咨询地位的组织

7. 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应具备下列条件，方可取得专门咨询地位：

- a. 其组织结构和活动范围具有国际性，并在其专门的活动领域中具有代表性；
- b. 同粮农组织活动领域的很大一部分有关；
- c. 其宗旨符合粮农组织《章程》所体现的总体原则；
- d. 设有一个常设性指导机构，具有得到授权的代表以及同其在各国的成员进行联系的系统性程序和机构。

有资格取得联系地位的组织

8. 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应具备下列条件，方可取得联系地位：

- a. 其组织结构和活动范围具有国际性，并在其活动领域中具有足够的代表性；
- b. 同粮农组织一部分活动领域有关，并能在该领域中给予实际协助；
- c. 其宗旨符合粮农组织《章程》所体现的总体原则；
- d. 设有一个常设性指导机构，具有得到授权的代表以及同其在各国的成员进行联系的系统性程序和机构。